南宁市建设工程规划调整批前公示牌

城乡规划批前公示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建设用地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管理工作的通知》（桂自然资规〔2023〕1号）的有关规定，现将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申请的明德楼加装电梯项目总平面图进行批前公示。

一、项目地址

南宁市秀灵路37号。

二、地类（用途）

科教用地。

三、用地规模、强度和建设内容

项目拟建1栋地上3层电梯，总建筑面积15.36平方米，占地面积5.12平方米。项目各项经济技术指标详见公示图。

四、公示地点

（一）南宁市自然资源局规划公告栏（南宁市锦春路和金洲路交叉口）。

（二）南宁市自然资源局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公示栏（南宁高新区滨河路1号火炬大厦17楼）。

（三）“明德楼加装电梯项目”项目现场。

（四）南宁市自然资源局网站（http://zrzyj.nanning.gov.cn）。

五、意见反馈途径

规划建设涉及到的相关利害关系人如有意见，请于公示期（2024年11月1日至2024年11月11日）内将书面意见（署真实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地址和通讯方式）反映至南宁市自然资源局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联系电话：0771-5816930，邮寄地址：南宁高新区滨河路1号火炬大厦17楼1707室，邮编：530007）。

南宁市自然资源局

2024年10月30日

高清图见网上公示

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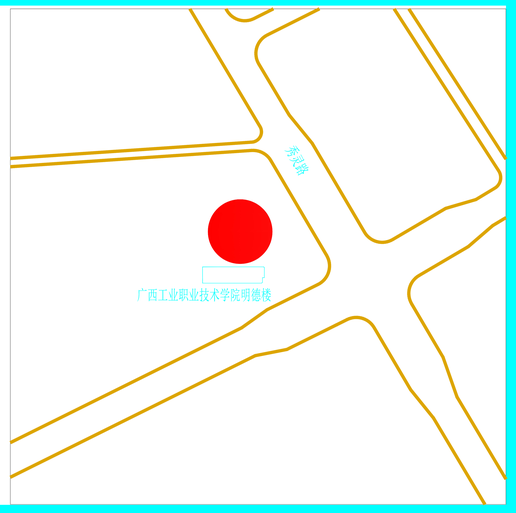

拟批准方案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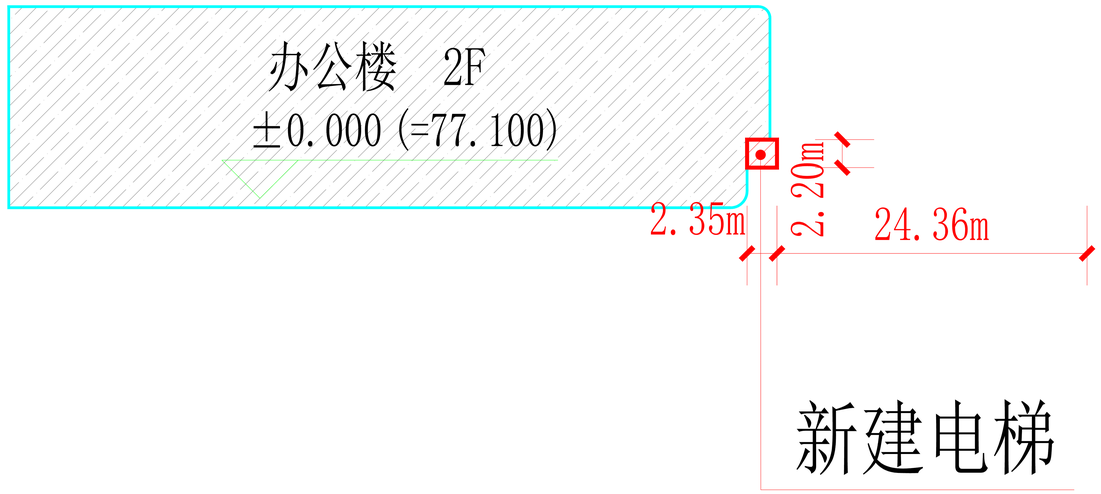

图例 ：

原有建筑

新建连廊

连廊标高（m）	
连廊屋面层	13.700
三 层	9.000
二 层	5.000
一 层	0.000

3层3站3门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总建筑面积	
加装电梯工程名称		数值	单位
广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一校区 明德楼 加装电梯采购项目	建筑面积	15.36	平方米
	占地面积	5.12	平方米
	层/站/门	3/3/3	层/站/门
	建筑高度	14.00	
	底坑深度	1.50	

总平面图

说明：

1、本总平面图以建筑外墙为交点坐标。

2、本总平面图处注明外均为“米”为单位。

3、本次加装电梯。未占原消防车道，不影响消防相关设施。

4、本次加梯占地面积约5.12 平方米，对本栋及周边楼栋居民进出无行影响。

5、本次加梯与相邻建筑距离最近为24.36m，满足防火间距要求。